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徐瑩珊

電話：05-3620123*250

電子信箱：socedu@mail.cyc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212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06年教育部文藝創作獎暨2017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得獎作品聯合巡展，請鼓勵學校師生踴躍前往參觀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6年10月19日藝視字第10600038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展覽分別於北部、中部、南部巡迴辦理，作品充滿童趣、創意與文藝氣息，充分展現當前優秀學生無窮的想像力，適合親子、一般民眾及師生前往觀賞，相關訊息可逕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(<http://www.arted.gov.tw>)查詢。

三、各巡迴展覽期程分別如下：

(一)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：自106年9月30日至10月29日止，於第1、2展覽室展出。

(二)苗栗：自106年11月1日至11月19日止，於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山月軒、中興畫廊展出。

(三)高雄：自106年11月24日至12月12日止，於高雄市文化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6/10/23

1060003681



中心至上館展出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17-10-23
11:00:12
電子印章

子公換章

裝

訂

42

線